

apophysis / January 16, 2012 04:57PM

[\[科技倫理\] 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倫理中心暨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行政中心正式運作](#)

[科技倫理] 國立臺灣大學研究倫理中心暨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行政中心正式運作 ([英文版](#))

《臺大校園焦點》(第185期)民國98年「第八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鼓勵大學成立「研究倫理委員會」，國科會據此核定北、中、南三所大學推動「人類行為研究倫理與人體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建置計畫」，期能透過研究倫理審核機制的建立與推廣，促進對研究參與者人權之重視，提升大學之國際之學術地位，並確保學術研究之永續發展。臺大在國科會補助下推動「人類行為研究倫理與人體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建置計畫」，建置完整之校級研究倫理組織，促進北區各大學院校及機構共同合作，並成立「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形成保護研究參與者 (Research Participants) 之共識。

臺大自民國99年1月起執行國科會補助之「人類行為研究倫理與人體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建置計畫」，更於民國100年5月通過「國立臺灣大學保護研究參與者組織設置辦法」，並依法於研究發展處下設立「研究倫理中心」，籌組「行為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並分別於民國100年8月及11月起正式運作。透過「人類行為研究倫理與人體研究倫理治理架構建置計畫」之執行，臺大提供北區各校相關實務諮詢及審查服務、分享委員會之執行經驗，並協助研究計畫審查事宜。計畫執行至今，共邀集北區共28所大學院校及機構，於民國100年6月29日簽署「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合作協議」，並通過「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設置辦法」，正式成立「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目前，「臺灣北區保護研究參與者聯盟行政中心」暫由臺大研究倫理中心兼辦，除了研究計畫審查與稽核，亦透過網路共享平台建置，即時分享相關經驗、發佈教育訓練、審查機制及法規訊息，使聯盟夥伴形塑共識與良善溝通機制，並相互補遺，共造多元互助及永續發展合作模式。

深入資訊：

[臺大校園焦點第185期](#)
